

常州星海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投资理财产品情况概述

为提高公司的资金使用效率，董事会拟同意公司使用自有闲置资金不超过 50,000,000.00 元（大写：伍仟万元）购买理财产品。有效期为自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十二个月内有效。在有效期内该资金额度可滚动使用。本议案根据《常州星海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该数额内的购买理财产品行为属于董事会权限内，故不需要提交股东大会审议。且该对外投资事项不涉及关联交易，该投资不涉及进入新领域。

（一）投资理财产品品种

购买银行短期理财产品。

（二）投资额度

使用自有闲置资金不超过人民币 50,000,000.00 元（大写：伍仟万元）。在有效期内该资金额度可滚动使用。

（三）资金来源

公司购买理财产品资金全部为公司合法自有闲置资金。

（四）决策程序

此议案经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

（五）投资期限

自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十二个月内有效。

（六）关联交易

本次委托理财事项是否构成关联交易：否。

二、 对外投资的目的、存在风险和对公司影响

（一）理财产品投资的目的

为提高公司自有闲置资金的使用效率，在不影响公司日常经营及项目建设资金需求的情况下，合理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增加公司现金资产的收益。

（二）存在风险

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不排除投资受市场波动的影响。

（三）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在确保正常经营活动资金需求的前提下，利用自有闲置资金进行投资理财，不影响公司日常资金正常周转需要，不影响公司主营业务正常发展。

通过适度理财产品投资，提高资金使用效率，为公司获取一定的投资收益，为公司股东谋取更好的回报。

三、 备查文件

《常州星海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常州星海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4月29日